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德师报(函)字(26)第 Q00096 号
(第 1 页, 共 1 页)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6)第 P0164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 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会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甜甜



2026 年 3 月 31 日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2025年度,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金融业务的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注1)	本年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注2)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款业务利息金额
在财务公司存款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吸收存款	1,363,326	-	18,190,449	14,535,181	5,018,594	1,80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97,360	-	12,466,807	11,139,464	2,124,703	1,289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869,036	-	22,440,283	22,757,230	2,552,089	23,006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142,535	-	14,876,748	14,950,785	1,068,498	5,671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		1,538,361	817,225	18,214,894	17,871,745	1,064,285	14,664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214,344	-	3,424,681	3,325,239	313,786	2,089
	其他企业	最终控股公司之合联营/ 母公司之合联营		198,567	-	1,996,686	1,990,508	204,745	2,807
	合计				8,123,529	817,225	91,610,548	86,570,152	12,346,700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2025年度,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千元

金融业务的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注1)	借入	贷款业务利息金额	偿还	年末余额
向财务公司借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	2,852,308	-	69,346	69,616	2,852,038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	254,920	2,185	82,138	174,967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85,400	-	3,093	12,996	75,497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61,000	49,600	2,237	2,152	110,685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18,729	39,940	9,989	10,531	358,127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	-	2,022	11,953	90,069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97,500	-	2,716	12,644	87,572
	宁波大树开发区信源码头有限公司			86,500	-	2,888	10,805	78,583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6,500	170,000	3,608	174,995	85,113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40,000	668	20,633	40,035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			-	7,000	38	32	7,006
	永康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10,000	47	38	10,009
	浙江慧电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	9,520	150	162	9,508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			4,000	-	65	4,065	-
	宁波大树信业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	-	553	30,553	-
	舟山东方宁舟拖轮服务有限公司			5,000	-	117	113	5,004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	5,000	19	15	5,004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123,350	-	2,691	126,041	-
		合计				3,870,287	585,980	102,432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2025年度,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 续

单位:人民币千元

金融业务的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注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同业业务利息 金额
财务公司 存放同业 款项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货币资金	296,994	907,143	1,204,137	-	12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		-	6,701,152	5,801,152	900,000	3
	合计			296,994	7,608,295	7,005,289	900,000	128

注1: 本公司于本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及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年初余额已经重述。

注2: 本公司间接持有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50.00%的股权, 以前年度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根据远东码头全体股东于2025年12月29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及据此做出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能够对远东码头的生产经营进行统一管理,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自2025年12月31日起, 本集团拥有对远东码头的权力, 能够通过参与远东码头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该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即控制远东码头, 因而自该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杭州内河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联运”)及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陆港”)均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集团”)持股的公司, 以前年度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于本年度, 该等公司的全体股东根据其运营情况, 对其公司章程予以修改。根据修改后的章程, 物流集团对该等公司的财务决策、经营决策以及人员安排拥有控制权。物流集团自获得控制权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清联运”)为物流集团之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公司”)持股的公司, 以前年度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于本年度, 该公司的股东双方根据其运营情况, 对其公司章程予以修改。根据修改后的章程, 港铁公司对其财务决策、经营决策以及人员安排拥有控制权。港铁公司自获得控制权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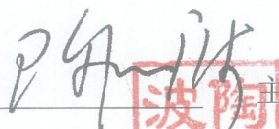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2025年度,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 续



于本年年末,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提供的不可撤销的未使用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178,080 千元。

本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贺琦

